

证券代码：688089

证券简称：嘉必优

公告编号：2025-041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及 2025 年审计签字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关于变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及 2025 年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

（一）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王树伟等 13 名交易对方购买上海欧易生物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63.2134%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申请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被受理。

大信作为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原委派丁红远、夏雪为签字注册会计师，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夏雪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相关规定委派丁红远、付娟为签字注册会计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承诺函》《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必优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专项说明》和《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专项说明》。

（二）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

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请大信为公司 2025 年

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拟委派丁红远、夏雪为签字注册会计师，鉴于会计师夏雪因个人原因离职，随之变更为拟委派丁红远、付娟为签字注册会计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付娟女士，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 10 月加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工作至今；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参与了本次交易前期审计工作。

2、诚信记录

付娟女士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付娟女士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上述变更事项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障碍，亦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7 日